盐池县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

2018年部门预算

**目录**

**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**

一、主要职能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**第二部分 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

**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**

**第四部分 2018年部门预算表**

一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二、财政拨款支出总表

三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支出 预算表

六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七、部门收支总表

八、部门收入总表

九、部门支出总表

 十、政府采购预算表

**盐池县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2018年部门预算**

**——单位概况**

　**一、主要职能**

盐池县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属政府直属正科级事业单位，为盐池县资源能源开发、监督、管理、协调、服务的专门机构。主要职责是负责编制全县资源能源开发、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，并制定资源能源产业发展的措施和办法。

　 **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**

盐池县资源能源开发中心属一级预算单位，没有二级单位，单位设有五个岗位：综合岗、计划财务岗、油区管理岗、规划发展岗、稽查督查岗。单位编制人数13人，实际在岗人数12人，退休1人，遗属人员1人。

**盐池县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2018年部门预算**

**——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

**一、关于盐池县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**

盐池县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47.31 万元。收入预算包括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47.31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.00万元。支出预算包括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4.93万元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.03万元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0.76万元、住房保障支出 17.59万元。

**二、关于盐池县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情况说明**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情况说明。**

盐池县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207.31万元，比2017年执行数据增加54.72万元，增长35.86%。其中：

人员经费 191.80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40.11万元、津贴补贴49.25万元、奖金15.40万元、社会保障缴费34.35万元、伙食补助费0.00万元、绩效工资0.00万元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8.86万元、离休费0.00万元、退休费0.96万元、抚恤金0.00万元、生活补助0.54万元、医疗费0.26万元、助学金0.00万元、奖励金0.00万元、住房公积金11.51万元、提租补贴0.00万元、购房补贴5.72万元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4.84万元；

公用经费15.51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2.10万元、印刷费0.00万元、咨询费0.00万元、手续费0.00万元、水费0.15万元、电费0.80万元、邮电费0.60万元、取暖费2.36万元、物业管理费0.00万元、差旅费0.30万元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.00万元、维修（护）费0.00万元、租赁费0.00万元、会议费0.60万元、培训费0.00万元、公务接待费1.80万元、专用材料费0.00万元、劳务费0.00万元、委托业务费0.00万元、工会经费0.00万元、福利费0.00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.00万元、其他交通费0.00万元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.80万元、办公设备购置0.00万元、专用设备购置0.00万元。

**（二）项目支出情况说明。**

盐池县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支出40.00万元，其中：

一般公共服务（类）支出：事业运行中其他政府办公厅（室）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（2010399），2018年预算40.00万元，比2017年执行数据减少30.58万元，下降43.32%。主要用于网络监控服务费、设备维修费、油区道路维护费及环境整治费。

**三、关于盐池县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说明**

盐池县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2018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7.80万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.00

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0.0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6.0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1.80万元。

2018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2017年预算数增加6.30万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增加0 .00万元，主要原因我单位没有人员出国（境），所以不安排任何费用；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.00万元，主要原因单位没有购置公务用车；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6.00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单位没有公务用车，按照预算统一口径，两个车辆编制核算6.00万元；公务接待费增加0.30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单位有与两大国有企业及涉油、风电企业有协调事宜。

**四、关于盐池县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**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情况说明**

盐池县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基本支出0.00万元，比2017年执行数据增加0.00 万元，增长0 %。其中：

人员经费0.00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社会保障缴费、伙食补助费、绩效工资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离休费、退休费、抚恤金、生活补助、医疗费、助学金、奖励金、住房公积金、提租补贴、购房补贴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；

公用经费0.00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咨询费、手续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差旅费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租赁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专用材料费、劳务费、委托业务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其他交通费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办公设备购置、专用设备购置。

**（二）项目支出情况说明**

盐池县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项目支出 0.00万元，其中：比2017年执行数据增加0.00万元，增长0%。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。

**五、关于盐池县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2018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**

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，盐池县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2018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。收入总预算247.31万元，支出总预算247.31万元。

收入预算包括：上年结转0.00万元，占0%；财政拨款收入247.31万元，占100%；事业收入0.00万元，占0%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.00万元，占0%；其他收入0.00万元，占0%。

支出预算包括：基本支出207.31万元，占83.83%；项目支出40.00万元，占16.17%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.00万元，占0%；上缴上级支出0.00万元，占0%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.00万元，占0%。

**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**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**

2018年，本级0个行政单位，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.00万元，比2017年预算增加0.00万元，增长0%。

**（二）政府采购情况**

2018年，盐池县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0.0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.00万元，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.00万元，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.00万元。

1. **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**

截至2017年12月31日，盐池县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：房屋(单位使用办公用房属长盐公司，单位只有使用权859平方米），价值0.00万元；土地0.00平方米，价值0.00万元；车辆0辆，价值0.00万元；办公家具价值30.14万元；其他资产价值0.57万元。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。

本级部门房屋859平方米，价值0.00万元；土地0.00平方米，价值0.00万元；车辆0辆，价值0.00万元；办公家具价值30.14万元；其他资产价值0.57万元。

所属单位房屋 859平方米，价值0.00万元；土地0.00平方米，价值0.00万元；车辆0辆，价值0.00万元；办公家具价值 30.14万元；其他资产价值0.57万元。

1. **预算绩效情况**

2018年重点项目有两项：

1. 网络监控服务及设备维修20.00万元：主要用于监控单位管辖的一个监控室，七个稽查站队，保证监控及设备正常运行，此项目连续实施6年，效用达到100%，历年来没有因为监控网络及设备影响工作。
2. 油区道路维护及环境整治20.00万元：主要用于油区内乡村道路维护及监控井区的环境治理,保证运输车和作业车辆的畅通。单位管理地产油井以“无污染、无安全隐患”为前提，严格执行“两池一槽”标准化井场建设。中心对含油废水、污油泥处置进行不定期检查，有效防止了各类环境污染事件发生。

**（五）其他需说明的事项**

2017年，单位延续以前年度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，在2018年根据财政预算要求，单位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，其他包括单位机构、职责、编制等都不变。

**盐池县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2018年部门预算**

**——名词解释**

1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收入，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。

2、基本支出：核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开支

3、项目支出：核算单位为完成按特定的事业发展目标，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。

4、“三公”经费：三公经费是指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（境）费、车辆购置及运行费、公务接待费这三项经费。